

攀枝花市米易县撒莲镇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撒莲镇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：工作动态信息 76 条，通知公告信息 2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信息工作。撒莲镇 2023 年度未收到或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信息公开相关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三级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严格执行政务信息“拟稿人为第一责任人、归口领导为具体责任人、上载人员和分管领导为监管责任人”的责任体系，确保上传信息的准确性。全年制发、更新、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0 条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出台《2023 年度政务信息目标任务》，定期更新平台信息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和同源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定期开展政府门户网站日常巡查，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年度目标绩效考核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切实做好监督保障。2023 年，撒莲镇开展村（社区）

宣传干事信息撰写业务培训会 2 次，开展信息业务监督 10 余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本年度 办理结	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果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足，信息公开数量少，内容形式较单一，不够丰富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大，部分办（所）、中心参与度较低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信息撰写培训，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写作水平和文字处理能力，加强辖区各领域重点工作信息的收集，提高信息公开数量，丰富信息内容。二是加大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，严格执行《2024年度政务信息目标任务》，加强与各办（所）、中心的对接，明确各个方面的政

务信息公开内容细则，确保信息公开的迅速、及时、规范，保证时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米易县撒莲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16日